

河曲县人民政府文件

河政发〔2021〕11号

河曲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河曲县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现将《河曲县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河曲县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效”改革，打造“六最”营商环境，克服“准入不准营”现象，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根据忻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忻州市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忻政发〔2021〕6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省、市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进一步明晰政府和企业责任，全面清理规范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不断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充分释放市场活力，推动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实施范围

自2021年3月1日起，在全县范围内，除需上级部门、中央垂管部门实施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外，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统一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方式分类推进改革。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清单管理制度

1. 编制我县事项清单。按照“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要求，依据省、市相关文件明确的事项清单，编制我县事项清单。

(1) 将中央层面、省级层面、市级层面、县级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 57 项审批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并于 3 月 1 日起实施。

(2) 我县其他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各有关部门要参照省、市清单的做法，列明改革事项、设定依据、审批层级和部门、改革方式、具体改革举措、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等内容，提出改革建议，由县行政审批局汇总并按程序报批后，于 5 月 1 日前公布并实施，分类推进改革。（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

2. 建立健全事项动态调整机制。鼓励各部门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对清单事项采取更大力度的改革举措。在改革实施过程中，允许改革方式向更深层次、更大强度正向调整，创新具体改革举措，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措施。同时，要结合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以及取消下放等工作要求，及时更新和动态调整清单。具体调整意见按照单位职能由县级业务主管部门提出并分别报送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清单之外不得违规限制企业（含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下同）进入相关行业或领域。

（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二）分类推进审批改革

1. 取消审批事项 1 项。依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 号）文件的要求，和省、

市落实决定的文件，取消“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事项。典当业企业持有营业执照即可开展经营，登记注册机关及时将相关企业设立或变更登记信息通过政务信息共享平台推送至公安部门，公安部门及时纳入监管范围，按照监管措施依法实施事中事后监管。（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县公安局）

2. 实行告知承诺 14 项。对确需保留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企业就符合经营许可条件作出承诺，业务监管部门通过事中事后监管能够纠正不符合经营许可条件行为、有效防范风险的，实行告知承诺。

对实行告知承诺的事项，行政审批部门要依法准确完整列出可量化可操作、不含兜底条款的经营许可具体条件，业务监管部门明确监管规则和违反承诺的后果。行政审批部门要将应具备的经营许可条件、行业监管规则和违反承诺的后果，一次性告知企业，并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证照分离”改革行政审批告知承诺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0〕46号）要求提供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对企业自愿作出承诺并按要求提供材料的，行政审批部门要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对企业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企业领证后即可开展经营。对企业尚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但承诺领证后一定期限内具备的，企业达到经营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后，方可开展经营。行政审批部门要将企业承诺内容向社会公开，方便社会监督。业务监管部门应将通过告知承诺领证的企业与通过一般审批程序

领证的企业平等对待，根据风险状况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发现企业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告知行政审批部门依法撤销许可证件。因未按规定告知造成的损失由行政审批部门承担，因监管规则和违反承诺的后果明确不到位、监管缺位、措施不力造成的损失由业务监管部门承担，因虚假承诺或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由企业承担。（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3. 优化审批服务 42 项。对关系国家安全、公共安全、金融安全、生态安全和公众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不具备取消审批或实行告知承诺条件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行政审批部门应当采取切实措施优化审批服务，提高审批效率、降低办事成本。

对优化审批服务的事项，有关主管部门要针对企业关心的难点痛点问题，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压减审批要件和环节。大幅精简经营许可条件和审批材料，坚决取消“奇葩证明”，采取并联办理、联合评审等方式优化办事流程，主动压减审批时限。二是全面推行全程网办，深化应用电子证照和共享数据，制定并公布准确完备办事指南，精简申请材料，压缩办事人员的自由裁量权。三是延长或取消有效期限。对许可证件设定了有效期限但经营许可条件基本不变的，原则上要延长或取消有效期限。四是公布总量控制条件和存量情况。对有数量限制的事项，定期公布总量控制条件、布局规划、企业存量、申请企业排序等情况，方便企业自主决策。（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

部门)

四、配套措施

(一) 规范企业登记与申办经营许可的衔接。企业办理登记注册时,企业登记机关根据企业自主申报的经营范围,明确告知企业需要办理的经营许可事项。行政审批部门要依企业申请及时办理相关经营许可,并将办理结果推送至业务监管部门。业务监管部门要及时获取企业登记注册和准营许可信息,将其纳入监管范围。通过智能化、信息化手段,贯通行政审批部门和业务监管部门数据资源端口,推动信息互联互通、双向推送,实现登记注册、准营许可和事中事后监管有效衔接。(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二) 强化涉企经营信息归集共享。各有关部门要将企业登记注册、经营许可、备案、执法检查、行政处罚等信息及时归集至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除涉及国家秘密外,实现涉及企业经营的政务信息集中共享。可通过信息共享获取的信息,一律不得再要求企业提供。(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三) 建立“证照分离”改革专题应用模块。在县级政务服务网设立“证照分离”改革服务专区,提供“证照分离”改革事项咨询、查询等服务。深化应用电子证照和共享数据,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压缩办理时限、减少跑动次数,提升涉企经营许可全流程网上办理能力。进一步梳理涉企经营许可关联关

系，完善行业准入审批“全景图”，打造“一件事一次办”主题式服务，对“一件事”涉及的全部经营许可事项，推行“一口受理、联审联办、同步发证”，实现“一次告知、一表提交、一门联办、一次办好”。（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四）持续提升审批服务质量和效率。行政审批部门要深入推进审批服务标准化，制定并公布准确完备、简明易懂的办事指南，规范自由裁量权，严格时限约束，消除隐性门槛。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从申请、受理到审核、发证全流程“一网通办”“最多跑一次”。加强对审批行为的监督管理，健全完善审批服务“好差评”制度，由企业评判服务绩效。（牵头部门：县行政审批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

（五）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坚持放管结合、并重，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加强审批与监管的衔接，健全监管规则和标准，对已承接审批权的事项，强化承接层级属地监管责任，确保审批监管权责统一。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联合监管和“互联网+监管”，积极探索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监管创新模式。对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对高风险行业和领域实行重点监管。加强信用监管，依法查处虚假承诺、违规经营等行为并记入信用记录，实行失信联合惩戒。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

报，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增强监管威慑力，对严重违法经营的企业及相关责任人员，依法撤销、吊销有关证照，实施市场禁入措施。（牵头部门：县市场监管局，责任部门：各业务主管部门，县行政审批局）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证照分离”改革涉及部门多、事项多，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的重要性、复杂性和艰巨性，聚焦企业关切，加强统筹协调，认真研究、精心谋划、周密组织、有序实施，确保积极稳妥推进改革。各有关部门要制定本部门工作落实方案，紧盯重点环节，编制事项清单，完善配套措施，夯实责任主体，细化分解任务，强力推进改革。工作落实方案于2021年4月10日前报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备案。

（二）明确责任分工。各业务主管部门要针对具体改革事项，细化改革举措和事中事后监管措施，逐一制订出台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具体管理措施。行政审批部门负责改革统筹协调，“证照分离”改革的方案制定、指导落实、政策解读和“证照分离”改革涉企经营事项的清单组织编制工作；司法行政部门负责“证照分离”改革的法治保障。各部门要强化协作配合，积极主动作为，明确任务分工，夯实主体责任，妥善解决改革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推进改革的强大合力，确保各项改革事项落实落地。

(三) 强化宣传培训。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类宣传载体，以各种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公告改革配套措施，提高公众对“证照分离”改革的知晓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夯实改革的社会群众基础，营造有利于改革的良好氛围；要加强培训，紧紧围绕改革的核心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和不定期的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操作能力，增强推进改革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提升服务窗口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意识，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四) 加大督导力度。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司法局等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证照分离”改革工作的督促指导，建立“证照分离”改革落实情况“回头看”机制，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通过随机抽查、现场体验、媒体监督等方式，全面评估总结改革在释放市场活力、支持就业增长、优化产业结构、激发创业创新和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的成效，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附件：1.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2.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地方层面设定）

附件1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审批层级和部门	优化审批服务			
1	省公安厅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典当业特许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县级公安机关	实行告知承诺、审批改为备案、直接取消审批	依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文件附件1第3项,取消《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 把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审批的典当行及分支机构纳入监管范围,依法实施监管。2.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信用监管等方式,加强对典当行的治安管理,及时化解风险隐患,发现违法犯罪活动要依法查处。	晋政发〔2020〕25号、忻政发〔2021〕5号文件,取消。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改革方式	审批层级和部门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2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食品)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县级行政审批局	1. 对新申请食品经营许可(限仅从事预包装食品销售)、申请变更许可(限经营条件未发生变化)、申请延续许可(限经营条件未发生变化)实行告知承诺。2. 申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且书面承诺申请材料与实际一致的,审批部门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对告知承诺制许可企业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检查是否相符、告知承诺制许可企业是否经营预包装食品以外的其他食品,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2. 将虚假告知承诺、违规经营等信息记入企业信用记录,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社会监督。
3	省公安厅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	《国务院对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县级以上地方公安机关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旅馆业特种行业的材料(包括房屋建筑、消防设备、出入口和通道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规定,具备必要的安全设施)。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改革方式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审批改为备案 直接取消审批	
4	省公安厅	公章业特许行业许可证核发	公章刻制业特许行政许可	《国务院对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定》	县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公章刻制业特许业许可证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包括申请登记表、像片、略图、名册）。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加强对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犯规行为。		
5	省公安厅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批准文件	县级公安机关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经属地公安机关现场检查后作出审核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6	省财政厅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代理记账许可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县级以上地方财政部门			1. 将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权下放至县级以上地方财政部门。2. 对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的中介机构应当具备的执业条件（包括企业的负责人不少于3名、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为具有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3年且为专职从业人员、有健全的代理记账内部规范）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代理记账资格的中介机构，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全覆盖检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并根据企业受到处罚情况、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群众举报等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中介机 构信用状况和违法经营信息，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7	省交通厅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	直接取消审批	✓	审批改为备案	1. 对道路货物运输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包括管理制度、人员及车辆等）实行告知承诺。2. 对申请人尚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但承诺后一定期限内具备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3. 申请人履行承诺交材料后，方可开展经营。	1. 强化市场监督管理局、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在实施许可后一定时期内加强经营的要责令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开展联合惩戒。4. 对严重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5.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8	省交通厅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	直接取消审批	✓	对申请人提交申请表、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和站级验收证明、拟招聘的专业人员及管理人员身份证件和经办专业证书、负责人身份证件、业务操作规程并承诺已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强化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部门之间的登记许可信息共享。2. 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加强社会监督。3. 在一定时期内加强监督检查，对不符合承诺条件开展经营的要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要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9	省农业农村厅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准运证明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生鲜乳准运证明应具备的条件和需提交的材料（包括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及车辆照片、车辆贮奶罐合格证明材料、押运员所有者身份证明和驾驶执照、押运员身份证件及健康证明）。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对生鲜乳运输车辆监管，将车辆全部纳入监管系统，实时掌握运营情况。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0	省农业农村厅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非生物制品类)	《兽药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申办兽药经营许可证具备的条件和需要提交的材料，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依法处理。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增加抽检数量和频次，实施重点监管。	
11	省农业农村厅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对动物诊疗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技术能力（包括面积、选址、布局、设施设备、制度、人员要求等）实行告知承诺，申请人承诺符合条件并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处理。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改革方式 序号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 部门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2	省卫健委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卫生部门或卫生健康局	对申办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应当具备的条件（空气、水质、采光、照明、噪音、顾客用具和卫生设施等符合卫生标准）实行告知承诺，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卫信息。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信息。3.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受理投诉举报。		
13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个体工商户设立、变更审批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公布告知承诺书示范文本，一次性公告审批条件和所需材料。申请人承诺已完成登记注册且已具备经营范围中含出版物零售业务、有固定经营场所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 发现企业不符合经营条件开展经营活动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撤销许可证件。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4	省林草局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县级林草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取消审批	✓		1. 制作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完善办事指南。2. 申请人承诺已具备相应场所、人员、设施设备、技术能力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制定核查办法，明确核查时间标准、方式，优化现场检查程序。3. 加强信用监管，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15	省电影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电影管理条例》	县级电影主管部门	直接取消审批	✓		1. 出台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告知承诺管理办法。2. 有关单位承诺已具备人员、场所、技术和设备等条件的，经形式审查后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畅通投诉举报渠道。2.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电影放映许可的单位，加强对其承诺内容真实性的核查，发现虚假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及时依法处理。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审批改为备案	直接取消审批						
16	省应急厅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市、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	推动压减申请材料，优化审批流程。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投诉举报多的场所实施重点监管。2.公众聚集场所发生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依法严肃查处。3.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公众聚集场消防安全检查情况，对失信主体加大抽查比例并开展联合惩戒。	
17	省人社厅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1.进一步精简下放审批事项。2.取消身份证、学历证、资格证、营业执照可查或重复提交的证明材料。3.将经营场所地址证明改为承诺制。4.大力压缩审批时限。5.限制自由裁量权。6.积极推行网上审批。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具体改革举措	改革方式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8	省人社厅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1. 进一步精简下放审批事项。2. 取消身份证、学历证、资历证、营业执照可查询或重复提交的证明材料。3. 将经营场所地证明改为承诺制。4. 大力压缩审批时限。5. 限制自由裁量权。 ✓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1. 实行审批后的监管，实行年度报告和评估制度，加强审批后的业务培训和政策辅导，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 强化审批后的业务培训和政策辅导，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3. 进一步完善劳动保障执法人员名录库和执法对象名录库，定期开展清理整顿。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9	省教育厅	实施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士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和《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教育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审计报告。2. 在民办学校举牌时，不再要求提交交近 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3. 将违规办学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4.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将违规办学纳入黑名单，并对实施重点监管。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定期进行抽查指导，加大对违法办校行为的查处力度。2. 推进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信息公示制度，将相关信息、行政许可信息、年度检查信息向近 2 年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所出具的社会审计报告审请材料和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计报告。3. 建立健全社会诚信体系，将其举牌者和负责人纳入黑名单。4.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将违规办学纳入黑名单，并对实施重点监管。	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审计报告。2. 在民办学校举牌时，不再要求提交交近 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3. 将违规办学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4.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将违规办学纳入黑名单，并对实施重点监管。	1. 在社会组织申请筹设或正式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时，不再要求提交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该社会审计报告。2. 在民办学校举牌时，不再要求提交交近 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3. 将违规办学信息向社会公示，强化信用约束。4.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将违规办学纳入黑名单，并对实施重点监管。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20	省民政厅	建设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经营性公墓审批	无	《殡葬管理条例》	省民政厅；市行政审批局、县级民政部门或行政审批局；市、县人民政府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审批改为备案 直接取消审批	✓		1. 完善殡葬设施规划，通过规划对殡葬设施进行总量控制。2. 加快殡葬信息化建设，推动实现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完善殡葬服务企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增强监管效能。2. 强化公墓年检单，对违规建设经营行为完善处罚机制和措施。3. 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	
21	省人社厅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审批改为备案 直接取消审批	✓		1. 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审批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1. 实现申请、审批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2. 不再要求申请人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22	省自然资源厅	采矿权新立、延续、变更登记发证与注销登记	采矿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按照有关授权，将省级自然源部门负责的部分矿产采矿权延续、变更、注销登记等事项的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的市、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违法违规的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利用相关信息系统实现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等，加强对采矿权人行为的监管。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23	省生态环境 厅	危险废物综 合经营许 可证核发	危险废物经 营许可证	《中华人 民共和国 固体废物污 染环境防 治法》、《危 险废物经 营许可证 管理办法》	市行政审批 局；县级生 态环境部 门或行 政审批局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以下审批材料：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设备经卫生、消防等部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环境保护部门竣工验收意见复印件，消防部门证明材料，公安机关证明材料，经营安全评估报告及备案证明材料，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和押运员证复印件。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合理确定抽查比例。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有关投诉举报，并公开结果。3.要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定期报告有关经营活动情况，将违规经营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记录。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24	省生态环境厅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生态环境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通过建设项目行业特征表实现有关评价与排污许可之间的信息共享，不再要求企业重复填报有关信息。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无证排污行为和未按证排污行为。2.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对反映问题多的排污单位实施重点监管。3.加强信用监管，将企业环境信用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开信用信息，并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25	省住建厅	房地产开发企业甲级资质核定（含暂定级）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三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报表、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机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 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系统、信用码等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审批。	1. 精简申报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身份证及专业管理人劳动合同、上一年度财务报告、近三年房地产开发统计年报基层报表、项目进度说明等。对于能与登记机关实现共享的信息，不再要求企业重复提供。2. 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身份认证系统、信用码等支撑，按照“一网通办”要求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工作，全面实行电子化审批。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 严厉打击房地产企业在资质申报过程中的弄虚作假行为，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依法予以通报或撤销其资质。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26	省住建厅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燃气经营许可证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燃气管理等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1.实行电子化申报和审批。2.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人员身份证件、社保证明、资质资格证书等材料。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通过信息公开公示、抽查、抽验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加强信用监管，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27	省交通厅	机动车驾驶培训许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县交通运输局或行政审批局	✓	1.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件复印件、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复印件。2.加强与市场监管局、公安等部门信息共享，在线获取并核验营业执照、安全驾驶经历等信息。3.将审批时限由15个工作日压减至10个工作日。	1.建立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强化对驾驶培训机构和教练员的信用监管。2.实施跨部门联合监管。3.发挥行业协会作用。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28	省交通厅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证	市交通局；县交通局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1. 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2. 加强社会公开道路旅客运输企业的监督，向社会公开服务质量承诺，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加强对道路旅客运输活动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4. 对现有营运客车，通过政府内部信息核对，确认营运客车是否于年审有效期内。5. 要求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作出拟聘用驾驶具备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企业章程、现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证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事故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记录等材料。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29	省交通厅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市行政审批局；县交通局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测评，建立出租车经营者信用档案并向社会公开。2. 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3.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	
30	省水利厅	河道采砂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水利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1. 加强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审批，实行年度采量控制，及时向社会公布可采区、可采期、可采量。2. 对公益性采砂减少审批环节，对符合条件的，不再同时暗访，加强对采砂项目的监督检查。3. 采取灵活的许可实施方式，各地可结合实际，采取招标、统一经营等方式实施许可。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31	省水利厅	取水许可	取水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消许可和水资源收费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以上地方水利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1. 推进区域规划水资源论证，明确区域用水总量管控目标、存量及准入条件，每半年公布存量情况和申请企业排序情况。2. 按国务院统一部署，推广取水许可电子许可证，实现全流程网上办理。3. 简化优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分类管理要求，实行报告表、报告书分类管理，对取水量较小、用工艺简单的项目推行报告表审查环节，细化报告书审查标准，报告书技术审查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对报告表实行备案管理。4. 简化技术审查环节，明确报告书技术审查标准，报告书技术审查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对报告表实行备案管理。5. 不再组织技术审查，由水利部门直接审核。	✓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取水单位和个人取用水、有关技术单位编制报告书中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2. 加强信用监管，将取水单位和个人的相关违法信息纳入社会征信体系，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32	省农业农村厅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证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加强对生鲜乳收购站的监管，将其全部纳入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实时掌握收购、运营情况。	
33	省农业农村厅	农作物、食用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农作物种子、食用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举报、投诉问题，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34	省农业农村厅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农业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35	省农业农村厅	蜂、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县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风险程度，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对风险等级高的领域、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2. 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优化审批服务	具体改革举措		
36	省农业农村厅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县农业农村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实现申请、审批网上办理。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针对行业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点，开展安全风险预警监测，及时发现隐患并处置。3.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37	省农业农村厅	渔业捕捞许可证审批	渔业捕捞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农业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2.对能够通过有关信息系统或者部门间信息共享的证明材料，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及时公布查处结果。2.强化社会监督，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调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38	省农业农村厅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水域滩涂养殖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核发；渔业主管部门或行政审批局受理	直接取消审批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39	省农业农村厅	水产苗种(不含原、良种)生产审批	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县级农业农村（渔业）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1. 实现全国一网通办，申请人“最多跑一次”。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对风险等级高、投诉举报多的企业实施重点监管。3.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处理结果向社会公开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审批改为备案	
40	省文旅厅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含港、澳、投资)设立审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取消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计算机数量限制。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资金信用证明等材料。4.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41	省文旅厅	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娱乐经营许可证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1. 取消总量限制和布局要求。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42	省文旅厅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43	省卫健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	卫生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卫生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饮用水供水单位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44	省卫健委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证	放射诊疗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和防护条例》	市行政审批局；县级卫生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0 个工作日。	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45	省卫健委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立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优化审批服务	✓	取消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设置审查环节，有关机构直接申请办理执业许可。	1. 加强监督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状况记入信用记录并向社会公布。3.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 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 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46	省卫健委	母婴保健专 项技术服务 许可	母婴保健技 术服务执 业许可证	《中华人 民共和国 妇女权益保 护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 母婴保健法 实施办法》	市行政审批 局；县级卫 生健康部门或行 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优化审批服务	1. 加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质量控制。 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 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母 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机构信用状况。 4.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5. 加强母 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行业自律。	
47	省卫健委	医疗机构执 业登记	医疗机构执 业许可证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市行政审批 局；县级卫 生健康部门或行 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优化审批服务	1. 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校验，加强对 医疗机构执业活动的监管，发现违法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评审。3. 依法及时 处理投诉举报。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48	省应急厅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烟花爆竹经营（零售）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49	省应急厅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市、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 2. 将审批时限由 30 个工作日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严查重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50	省市场监管局	广告发布登记	关于准予广告发布登记的通知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市、县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	✓	1. 推动实现广告发布登记申请、审批等全程网上办理。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广告业务机构证明文件及负责人任命文件、广告从业人员和广告审查人员证明文件、场所使用证明等材料。 1. 加强与广电部门的协调配合，共同做好传统媒体广告发布监管工作。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3.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媒体实施重点监管。	
51	省市场监管局	法定计量检定任务授权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任务授权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市、县行政审批局	审批改为备案	✓	✓	1.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将审批信息统一归集至有关数据平台。2. 取消计量标准考核证书、计量检定或校准人员能力证明等申请材料。3. 对变更法定代表人、授权签字人或计量规程等无需现场审查的事项，由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自愿承诺符合相关要求，审批部门对承诺内容进行形式审查后办理。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3.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52	省体育局	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审批	健身气功站设立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县级体育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	1. 推广全程网上办理，推进体育领域信息数据共享应用。2.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建立健全跨区域、跨层级、跨部门协同监管制度，推进联合执法。3. 加强信用监管，将有严重违法行为的机构列入黑名单，对相关经营主体和从业人员实施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	
53	省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单位(个体工商户除外)设立、变更审批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出版管理条例》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	1. 推动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在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 2. 精简审批材料，推动在线核验营业执照、企业章程、法定代表人及情况及使用权证明、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等材料。3.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经营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3. 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中央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和部门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直接取消审批	审批改为备案	实行告知承诺	
54	省粮食和储备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	粮食收购许可证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市、县行政审批局		√	1. 网上公布审批程序、受理条件、办理标准，公开办理进度。2.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材料，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相关信息。	重申：1. 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监管等方式，依法查处违法违规企业。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众发布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55	省林草局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草原作业许可证（草原经营性旅游活动）	《草原法》	县林草部门或行政审批局			将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草原占用行为监管过程中，一并对照有关经营性旅游活动进行检查，发现违法犯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

附件2

河曲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地方层面设定）

序号	省级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审批层级和部门	设定依据	改革方式		具体改革措施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备注
					优化审批服务	实行告知承诺			
1	省市场监管局	食品小作坊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	1. 优化审批流程，简化申报材料，实行网上审批。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受理机关通过在线方式获取。2. 压减审批时限，由法定10个工作日压减至8个工作日。	√	1.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标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布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食品生产企业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2	省林草局	非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县林草局或行政审批局	【地方性法规】《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1. 对申请增加繁育种类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相关批准文件等材料。2. 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规范专家评审。3. 强化社会信用监督，建立统一的“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在行业准入环节依法实施限制或禁入。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竞争秩序治理，共同推进联合惩戒等市场禁入措施落到实处。5.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	√	1. 对申请增加繁育种类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相关批准文件等材料。2. 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规范专家评审。3. 强化社会信用监督，建立统一的“黑名单”制度，对失信主体在行业准入环节依法实施限制或禁入。4. 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竞争秩序治理，共同推进联合惩戒等市场禁入措施落到实处。5. 组织开展行业培训。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民法院，县
检察院。

河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0日印发